

2012 年司法考试大纲综述

2012 年司法考试大纲在全国几十万考生的期盼下终于面世了，来胜第一时间获取大纲信息，对大纲进行专业分析，精准把握大纲变化和特点，以帮助考生迅速掌握大纲所传递的 2012 司考最新脉搏。

2012 司考大纲稳中有变，但实质变化不大，所有科目的变化都依修法和实务热点呈现，其他多为形式上的调整：

卷一稳重有变，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变化较大，第二章的五小节内容变化为五个独立的章节，法理学既没有新增考点，也没有删除考点；法制史和经济法均变化不大，仅增 1-2 个考点；三国法部分也以充实原有内容为主，并无太多实质性变化，最重要的变化就是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更新为了 2010 年的新版本。新的贸易术语解释通则由以前的十三个贸易术语缩减为了十一个贸易术语，新增术语 DAP&DAT

卷二变化最大：由于《刑事诉讼法》的修改，12 年司法考试大纲刑事诉讼法部分变化非常大，其中新增考点 36 个，修改考点 17 个，删除考点 10 个，全面修订刑事诉讼法典，新增司法解释 1 件；刑法以完善大纲为主，其中新增考点 1 个，删除考点 1 个，新增司法解释 2 部，删除司法解释 1 部；由于《行政强制法》的颁布实施，大纲对第七章行政强制重新进行了撰写，也由两小节增加为五个小节，整个第七章都是行政强制的新增考点，共 16 个。

卷三变化相对平稳，各科目变化不大：其中，民法部分新增考点 2 个，修改考点 2 个，删除考点 2 个，新增及修订法律（包括司法解释）1 部。12 年大纲变化主要集中在知识产权法以及婚姻法等；商法部分略有变化，新增考点 4 个，新增司法解释 4 部。12 年大纲新增的“名义股东与实际股东”“债权申报的范围”等都是可考性很强的考点，另外新增的司法解释也很可能成为重点考察的内容，总体上来看，改动集中在公司法以及企业破产法部分；民事诉讼法与仲裁制度变化不大，新增了 4 个考点，修改了 3 个考点，没有删除考点。